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保荐机构”）作为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孚时尚”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华孚时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情况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82号）核准，华孚时尚向特定对象发行了274,278,835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140,999,953.6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4,624,568.82元（不含税）后，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26,375,384.78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14日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278,835股后实收资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637号）。

（二）原募投项目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

华孚时尚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最终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1	华孚（越南）50万锭新型纱线项目（一期）	150,598.00	105,000.00	78,846.28	-	79,018.55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45,000.00	33,791.26	33,791.26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最终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合计	195,598.00	150,000.00	112,637.54	33,791.26	79,018.55

根据相关规定，华孚时尚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持续督导机构和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华孚时尚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3,791.26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 5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79,018.55 万元（包含银行理财收益 172.27 万元）。

（三）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产能建设进度调整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部分变更，将计划投向“华孚（越南）50 万锭新型纱线项目（一期）”的资金全部投向“30 万锭智能纺纱产业园项目”，新的投资项目可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能布局。

本次变更的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79,018.55 万元（含募集资金已产生的理财收益）。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该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审批或备案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孚（越南）50 万锭新型纱线项目（一期）由公司子公司华孚（越南）实业独资有限公司实施，建设地位于越南隆安省德和县协和镇协和工业园，总投资 150,598.00 万元，占地面积 507.08 亩。该项目总投资 150,598.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135,83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4,763.00 万元。根据发行完成后的实际到位募集资金调整后，最终拟投入募集资金 79,018.55 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79,018.55 万元（包含银行理财收益 172.2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因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及受越南疫情影响，该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缓，实施周期被动拉长，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产能建设进度安排，淮北 30 万锭智能纺纱产业园项目建设进度靠前，为能更好的服务于国内市场扩大和产业数智化升级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出变更。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项目名称：30 万锭智能纺纱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安徽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规模：根据行业、市场发展趋势，结合行业发展情况，本着“做精、做强、再做大”的原则，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定位高档次、高毛利率产品。项目总用地面积 438,485 m²（折合 657.72 亩，其中利用企业现有土地 133.84 亩，新增土地 523.88 亩），总投资 168,000 万元，新建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278,390 平方米，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实际情况，计划建设 3 幢纺纱车间，配套建设所需的仓库及公用工程，建设完成后形成 30 万锭高档新型纱线生产规模。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为 168,000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162,000 万元（含建设期利息 3,773 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 6,000 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人民币（万元）	占固定资产投资比例
一	项目报批总投资	168,000	
二	固定资产投资	162,000	100.00%

序号	投资内容	人民币（万元）	占固定资产投资比例
1	土建工程	47,015	29.02%
2	设备购置费	92,289	56.97%
3	安装工程	3,008	1.86%
4	其他费用	13,760	8.49%
5	基本预备费	2,155	1.33%
6	建设期利息	3,773	2.33%
三	铺底流动资金	6,000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

目前世界经济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进一步增强，国内市场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服装市场，国内市场规模庞大，需求多元化、多层次、多领域的特征突出，国内市场的容量与深度为产业技术与商业应用创新提供了有效反馈，纺织行业在着力满足内需的过程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获得持续而充分的动力。

中国市场服装品牌集中度逐年提升。随着国人的文化自信逐渐提升，“国潮”概念正逐步融入年轻人的消费行为与生活方式中，注重自我实现需求，看重商品的品质和性价比，对国货品牌的接受度越来越高。国内品牌的市场占有率正逐步提高。

面对新的国内市场形势，纺织行业必须要进一步明确国内市场的首要支撑和重要根基性作用，以国内市场为行业发展的根本立足点。从而提高行业对市场新形势的适应性，更好满足不断扩大和升级的国内市场需求，积极引导市场消费，以创新激发市场潜力，主动创造市场新空间。

2、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的实施依托技术进步，利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及企业自主创新、研发能力开展中高档新型纱线生产，产品具有附加值高等特点，将极大地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加快当地产业层次的提升。公司产能扩充及全产业链的建设带来的规模效应不但能够刺激项目建设地的经济发展，还能带动当地的劳动就业，为国家和地方创造更多税收。同时也将有效推进淮北市乃至安徽省相关制造业的可持

续发展。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生产过程将实现生产智能化、自动化，切实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质量与效率，推动智能化发展，提高产业持续竞争力。项目将采用最佳的生产工艺和最先进的生产加工技术及设备，研发和生产低能耗、高附加值的新型纱线，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和综合竞争力。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色纺纱所用主要原料为原棉，原棉成本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为60%左右。国内、国际棉花价格一方面受产地气候、消费需求、产业政策、棉花储备情况、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等诸多因素影响，另一方面进口棉花价格还受到国家进口关税配额管理的影响。

公司不断扩展自身棉花采购渠道，通过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采购原棉以确保生产所需的棉花供给：在国内市场，公司与国内外大型棉商进行战略合作，发挥规模采购优势，有效控制了原材料采购成本；在国际市场，公司在国家外贸政策允许的条件之下积极从国际市场择优采购原棉，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棉花供应不致发生大幅波动。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色纺纱产品附加值较高，市场前景广阔，尽管公司产品定位于高端产品市场，避免了中低端市场的激烈竞争，但随着色纺纱企业产品档次的逐步提高，高端产品市场竞争也将日趋激烈，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盈利水平有可能受到影响。

为保持公司在行业的领先优势，未来公司将积极深耕内循环，兼顾外循环，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和影响力；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进品牌战略，增强企业产品知名度和竞争力；在技术方面，公司积极开展自主创新，开发新型色纺纱产品；在内部管理上，公司对业务流程进行垂直整合，全面提高经济效益。此外，公司还将利用生产规模的优势，进一步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以使公司在价格策略方面保持竞争的主动权。

(3) 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管理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并积累了丰富经验。公司经营管理的方面包括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投融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业务拓展、团队建设、市场营销等多个方面。如果公司管理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不能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者经营管理出现重大失误，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实施达产后正常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158,058 万元，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6,454 万元。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8.76%，投资回收期 9.13（含建设期），经济效益较好。

四、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董事会已对上述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认真分析，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及产能建设进度展开，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同意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华孚时尚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华孚时尚本次募集资金变更系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自身业务情况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方可实施。

保荐机构对华孚时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无异议。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华孚时尚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